

绥化县粮食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绥化县粮食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0年·哈尔滨



B.18.194

责任编辑：唐忠民
封面设计：王祖珍
封面题签：李延沛

绥化县粮食志
Suihuaxian Liangshizhi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道里地段街179号)
黑龙江省尚志市印刷厂制版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1/16·印张24·插页3
字数：520 000
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册

ISBN7-207-01631-X/K·144 定价：28.00元

《绥化县粮食志》编审领导小组

组 长 刘 友

副组长 王守昌 王 玉

成 员 李 素 马 军 沈晓波 高万钧

《绥化县粮食志》编纂人员

主 编 高万钧

编 辑 高万钧 刘连英

摄 影 王希三等

审 订 黎成修 杨 斌

科技兴豫
创新多宝

冯兆英

一九九二年

（冯兆英系中共绥化市委书记）

借古喻今
粮业大兴

孫凤賢

庚午正月十五

（孙凤贤系绥化地区粮食局局长）



序

绥化市市长 李殿科

我国是一个拥有11亿人口的农业大国，我市又是商品粮基地县份之一。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国以粮为本，民以食为天，粮食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至关重要，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因此，编修一部粮食专业志书甚为必要。

自1862年设北团林子(绥化)以来，除原县志和日伪时期的零星资料外，迄今还没有一部较全面记载粮食的志书。《绥化县粮食志》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坚持秉笔直书、实事求是的原则，翔实地记载了绥化自建制以来的120年间的粮业兴衰史实，收录了粮食购、加、调、存、销各方面的发展变化情况。这对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揭示规律，开拓前进，定将提供有益的借鉴。

绥化市人民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指引下，坚持改革开放原则，百业俱兴，生机盎然。但要建设好绥化，不仅要了解绥化的今天，还要知道绥化的昨天。《绥化县粮食志》的出版，在这方面开了个很好的先例，做了很好的工作。希望能有更多更好的专业志出版问世，这对于我市各项工作资治当前，昭示未来，将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绥化县粮食志》是我市第一部志书体的专业著述。在编纂过程中，市直属机关与市志办密切配合，并得到省粮食局史志办的亲切指导和在绥化工作过的老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仅向为编纂《绥化县粮食志》做出贡献的单位和同志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绥化县粮食志》问世，有幸先睹，略谈数语，以为序言。

1990年元月

前 言

绥化市粮食局局长 刘 友

《绥化县粮食志》出版了。这不仅是粮食工作者，也是全市经济工作者的一件大事。

绥化县位于我国北疆，地处松嫩平原，以农业为主，是我省主要产粮县之一，也是我国商品粮基地之一。

绥化自古以来就是多民族居住的地区，各族人民古代以渔猎为主。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从游牧到定居，从渔猎到种植，尤其是拓荒以来，关内大批移民涌入本县，带来了种植粮食的先进技术。在长期的种植实践中，不断改进耕作方法，大大提高了粮食产量。特别是生产的大豆，在国际市场上，甚得国际友人的赞誉。

北大荒，素有北大仓之称，绥化是北大仓的一角。垦荒以后，每年都有数以亿计的商品粮进入集市，粮食市场就此应运而生了，因而形成了粮食从生产到消费整个流通体系，这一体系逐渐发展完善到粮食的购、存、调、加、销和粮食企业的经营管理。绥化自建县至今已有120年的历史，经历了清朝、中华民国、伪满洲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四个历史时期。这四个历史时期粮食经营管理过程，不同时期的不同政府，都有其不同的粮食政策和不同的经营管理方式，反映了不同历史时期的生产力水平和生产关系的变革。使我们认识到，粮食这种特殊商品在人们生活中的特殊地位；认识到“国以民为本，民以食为天”的要旨；认识到粮食工作的独特和重要。

纵观建国40个春秋，绥化在粮食战线上取得的成就是十分显著的。每当我们回顾过去，展望将来的时候，都深切感到总结粮食生产经验，研究粮食工作经营管理的规律，记录绥化粮食事业的发展历程是非常需要的，也是非常重要的。

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本《绥化县粮食志》，记载了绥化百多年来的粮食史，叙述了兴衰利弊之由，描绘出粮食流通领域中的步履足迹。给粮食工作者和经济工作者提供了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的翔实史录。此外，在资治、借鉴、存史等诸方面，也填补了粮食专业史料的空白，这是我们对党、对人民的点滴奉献。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认真贯彻执行改革开放的方针，已经取得了可喜的成

果。目前，改革在深化，开放在继续，绥化的粮食事业也在借地起光，又有了较大的进展。我若有幸再看到第二部粮食志的时候，呈现在我面前的将是更加辉煌、更加灿烂的美丽图案。

这部志书的编写是艰难的。解放前留下的历史资料支离破碎，残缺不全；解放后，档案、资料又经受了10年浩劫，资料的来源十分困难。加之，我们编写人员水平有限，今又仓卒付梓，错误在所难免，请广大读者和粮食同行不吝赐教。

1990年元旦

凡 例

一、《绥化县粮食志》以事分类，以时为序，横排竖写，并辅以图表、照片；大事记以时为序，采取编年体和纪事本末体兼用的方法记述。

二、本志共17章66节，节内设目。各章节采取专章叙述，均可独立成篇。

三、本志上限追溯到清朝咸丰十年（1860年），下限至1982年末。

四、本志的计量、计数单位，均以历史资料为准，未加换算。如斗、石、市斤、公斤、吨、布度、银（两）、吊、元等。

五、本志为反映历史的真实面目，必要的章节摘录了部分原文，均用引号和注释标明，并加以校点，以助阅读。

六、本志中对伪满部分的记载，均使用历史原词，如“统制”、“出荷”、“配给”、“督励”等等。

七、本志中的时间年号，以1945年8月15日为限。1945年8月15日前均以历史实际使用的年号纪年（括号内注公元年号），1945年8月15日后，使用公元纪年。

八、本志中的单位名称和企业名称均以历史原称记载，通过不同时期的名称，体现粮食机构的历史演变。

目 录

概 述.....	(1)
大 事 记.....	(6)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组织.....	(18)
第一节 组织机构沿革.....	(18)
第二节 党代会.....	(19)
第二章 行企机构.....	(21)
第一节 行 政.....	(21)
第二节 企 业.....	(21)
第三节 政企合.....	(22)
第三章 群团组织.....	(26)
第一节 共青团.....	(26)
一、组织机构沿革.....	(26)
二、团代会.....	(27)
第二节 上 会.....	(28)
一、组织机构沿革.....	(28)
二、职工代表会.....	(29)
第四章 粮食产量.....	(30)
第一节 民国前的粮食产量.....	(30)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粮食产量.....	(31)
第三节 日伪时期的粮食产量.....	(32)
第四节 解放后的粮食产量.....	(34)
第五章 粮油征购.....	(35)
第一节 自由收购.....	(35)
一、粮油市场.....	(35)
二、私营粮栈.....	(35)
第二节 粮谷出荷.....	(36)
一、米谷统制与粮栈组合.....	(36)

二、兴农合作社.....	(45)
三、粮谷出荷.....	(54)
第三节 统一征购.....	(62)
一、私人粮商.....	(62)
二、国营粮食企业.....	(65)
三、公粮仓库.....	(66)
四、农业税征收.....	(66)
五、粮食采购与统购.....	(67)
第六章 粮油工业	(73)
第一节 制粉工业.....	(73)
一、官营和私营制粉厂.....	(73)
二、国营制粉厂.....	(75)
三、国营粉米厂.....	(76)
第二节 制米工业.....	(90)
一、碾磨坊.....	(90)
二、机器制米业.....	(91)
第三节 制油工业.....	(98)
一、私营油坊.....	(98)
二、合营油厂.....	(102)
三、国营油厂.....	(103)
第四节 挂面加工业.....	(109)
一、手工业挂面铺.....	(109)
二、机械挂面厂.....	(110)
第五节 粮油加工工业产值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113)
一、工业总产值.....	(113)
二、粮食产品产量.....	(113)
三、油脂产品产量.....	(116)
四、原粮和油料加工.....	(117)
五、食品及综合利用产品产量.....	(120)
六、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20)
第六节 设备、生产能力和全员劳动生产率.....	(125)
一、年末主要设备.....	(125)
二、年末生产能力.....	(125)
三、全员劳动生产率.....	(125)

第七节 财务指标及单位成本	(132)
一、利润	(132)
二、年末固定资产	(132)
三、定额流动资金年平均余额	(132)
四、提取大修理资金和提取更改资金	(132)
五、主要产品单位成本	(132)
第七章 粮油销售	(140)
第一节 自由销售	(140)
第二节 配给制	(142)
第三节 统销与供应	(144)
一、粮油供应机构	(144)
二、城镇粮油供应	(147)
三、农村粮油供应	(153)
四、粮油供应管理	(154)
五、票证管理	(156)
六、特需供应和粮油补助	(157)
第八章 议购议销	(158)
第九章 粮油仓储	(161)
第一节 仓储工作的一般状况	(161)
第二节 所属粮库	(166)
第三节 粮食接收	(196)
第四节 粮油保管	(197)
一、形式与形态	(197)
二、田间提质降水	(197)
三、烘干晾晒	(200)
四、粮油检验	(201)
五、开展“‘四无’粮库”活动	(201)
第五节 义仓	(211)
第十章 粮油调运	(215)
第一节 粮油外运	(215)
第二节 粮油输出	(217)
第三节 粮油调运	(219)
一、调运简况	(219)
二、调运管理	(219)

三、企业车辆	(231)
四、粮食车队	(232)
五、铁路专用线	(233)
六、运输事故	(233)
第十一章 粮油价格	(235)
第一节 收购价格	(235)
第二节 销售价格	(262)
一、原粮	(266)
二、成品粮	(267)
三、豆油	(267)
第三节 调拨价格	(281)
第四节 议价	(292)
第十二章 盐业	(296)
第一节 简况	(296)
第二节 购销	(303)
第三节 加碘	(304)
第十三章 企业财务会计	(306)
第一节 财会沿革	(306)
一、公粮仓库的会计核算	(306)
二、粮食公司的会计核算	(306)
三、粮油工业的会计核算	(307)
第二节 清理财务帐目 清查财产损失	(309)
第三节 经济指标	(309)
第十四章 农村粮食管理所	(312)
第一节 设置	(312)
第二节 业务	(313)
一、掌握粮食生产情况	(313)
二、贯彻、执行、检查粮食政策, 办理正常粮食业务	(314)
三、开展计划用粮、节约用粮, 安排群众生活, 帮助社队保管好粮食	(314)
四、做好中心工作	(314)
第十五章 安保保卫	(315)
第一节 机构	(315)
第二节 主要事故与案件	(316)

第十六章 知识青年工作	(318)
第十七章 职工福利事业	(320)
第一节 工 资	(320)
第二节 职工教育	(321)
一、教育机构	(321)
二、职工培训	(322)
第三节 住 房	(325)
第四节 医 疗	(326)
一、简 况	(326)
二、粮食职工医院	(326)
附 录	(329)
第一节 英雄模范录	(329)
白月起	(329)
韦廷刚	(330)
苏立业	(331)
第二节 外 记	(331)
第三节 附 件	(332)
后 记	(351)

概 述

②
内

绥化县位于黑龙江省中部。地处东经 $126^{\circ}25'—127^{\circ}23'$ ，北纬 $46^{\circ}19'—47^{\circ}09'$ 。南同巴彦、呼兰两县一河之隔，西南与兰西相接，西北和望奎县隔河相望，北与海伦、绥棱以河为界。

县城绥化镇处于滨北铁路走向西侧，绥化车站又是绥佳铁路的起点，附近非沿线县份的公路运输四通八达，实为松花江以北的交通要冲。中共绥化地区委员会、绥化地区行政公署设于本镇，因此是绥化地区和本县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绥化原名北团林子，古代人烟稀少，建治较晚。据《绥化县志》记载，商周时期（公元前16世纪至公元前221年），为秽貉族领地；秦汉时期（公元前221年至公元前220年），为北扶余领地；魏晋南北朝时期（220年至589年），为豆莫娄属地；隋唐时期（589年至907年），归黑水靺鞨管辖；辽代（916年至1125年），为女真族居地，归属东京道；金代（1115年至1234年），归属上京路会宁府；元代（1279年至1368年），归辽阳行省开元路管辖；明代（1368年至1644年），归属奴尔干都指挥使司；清康熙十三年（1683年）至清雍正十一年（1733年），归黑龙江将军管辖；清雍正十二年（1734年）至清咸丰十一年（1861年），归呼兰城守尉管辖；清同治元年（1862年），归属呼兰厅；清光绪十一年（1885年），设绥化理事通判厅，治北团林子（今绥化镇）；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由厅升府；民国2年（1913年）由府改县，归属绥兰道；民国18年（1929年）2月15日撤销绥兰道，绥化县归属黑龙江省；伪满康德元年（民国23年，即1934年），归属滨江省；伪满康德6年（民国28年，即1939年）6月1日划归北安省；民国35年（1946年）6月，绥化县划为绥化、绥东两县，归黑龙江省；民国36年（1947年）2月，黑龙江省与嫩江省合并为黑嫩省，绥化、绥东两县归属黑嫩省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3月，绥化、绥东两县划归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6月19日，绥化、绥东两县合并为绥化县；9月17日恢复黑龙江省，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撤销，绥化县归属黑龙江省；1956年，绥化县归属黑龙江省绥化专员公署；1982年12月18日，绥化县改为绥化市，仍归属黑龙江省绥化地区行政公署。

全县设有26个公社和一个绥化镇。农村共计243个生产大队，1470个生产小队，923个自然屯，镇内15个街道办事处。1982年人口普查时，本县共有716 045人，其中城内有167 585人。